

# 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务处

西交院教函〔2025〕18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实习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全体实习学生：

为进一步加强实习学生管理，不断加强学生安全教育，提高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意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强化学生安全意识。**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好晚间休息时间加强学生实习安全宣传和安全教育，要求实习学生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企业及学校的相关规定，不得从事任何违法活动。要完善实习期间的安全制度，安全措施到位，责任到人，实时把控实习工作动态，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2. **顺畅信息渠道。**各学院应定期了解各实习点情况，加强与各实习点的沟通，建立顺畅的安全管理网络。要及时通过班级QQ群、微信群、电话、短信等手段定期与实习生进行联系和沟通，了解学生生活和实习情况，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学生安全意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

3. **加强实习检查。**各学院要定期组织人员前往实习单位进行实地察看、指导，与各实习基地领导和管理人员沟通，

及时了解实习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予以及时解决。

**4. 认真履行指导教师责任。**在实习期间，指导教师要认真履行职责，深入学生实习岗位，全面了解实习学生的生活状况和安全环境，加强学生活日常管理，切实落实安全措施。

**5. 严格请销假制度。**实习同学要自觉遵守学院和实习单位的各项制度，服从实习单位和指导老师的安排。因事离开实习工作岗位，必须履行请假手续，按时销假。对于擅自离开实习岗位或请假超假不归的学生，将严格按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6. 了解预警签到情况。**实习平台每日都会对未签到或签到不正常的学生进行预警，各实习指导教师要对预警学生的签到情况进行及时了解，并对问题及时上报所在学院主管领导，及时化解潜在风险。

各学院、全体实习学生应严格遵守本通知要求，杜绝由于自身管理不善造成的各类不良后果。

